

证券代码：871696

证券简称：安捷包装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

安捷包装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铁林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4,323,9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53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马爱萍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，公司董事会尚有两名董事缺位，现提名马爱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5483%；反对股数 4,273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4517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胡铁元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，公司董事会尚有两名董事缺位，现提名胡铁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5483%；反对股数 4,273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4517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，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否决《关于要求公司回购股东李家清所占公司 10%股份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1、回购原因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缓解股东间矛盾以及《公司法》第八十九条、第一百六十二条和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。

2、回购方式及回购价：

2.1 由公司与股东李家清协商确定回购价；

2.2 协商不成的，公司与股东共同选择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李家清所持公司 10%股份进行评估。

3、支付方式及期限：自双方达成《公司回购股权协议》之日起 15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额回购价款，或者可在具体回购协议中协商分期付款方式。

4、评估费（如有）：由公司和股东李家清各承担一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982%；反对股数 25,7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7238%；弃权股数 3,9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.1780%，其中股东李家清回避表决，该议案未获通过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股东李家清为本议案关联方，回避表决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按正常程序表决。

(四) 审议否决《关于要求其他股东受让股东李家清所占公司 2.45%股份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1、转让原因：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六十条和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。

2、转让方式及转让价（择其一）：

2.1 由意向受让股东与股东李家清协商确定转让价；

2.2 协商不成的，股东李家清与受让人协商选择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李家清所持公司 2.45%股份进行评估；

2.3 按照议案 3 公司回购股权价格相应比例进行换算来确定转让价格；

3、支付方式及期限：自双方达成《股权转让协议》之日起 15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额转让价款，或者可在具体股权转让协议中协商分期付款的方式。

4、评估费（如有）：由受让股东和股东李家清各承担一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273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4517%；反对股数 29,7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5869%；弃权股数 33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614%，该议案未获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关联股东，因此均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马爱萍	董事	任职	2024 年 7 月 30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胡铁元	董事	任职	2024 年 7 月 30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捷包装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安捷包装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0 日